

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走马岭街道办事处文件

A

走马岭街关于对区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 112 号建议的回复

罗海岩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建立零散货车集中停放区的建议》收悉，首先感谢您对走马岭街经济社会建设事业的关心和支持。我街对您所提的建议十分重视，迅速组织现场勘察，并积极推进后续工作。现将办理情况回复如下：

根据区国土空间规划和街道区域规划，为有效解决，尤其是零散货车的停放问题，我街分别在兴工十四路以南、107 国道以西，原建国村旧址，占地面积约 23 亩；在 107 国道以东，原新

征村拆迁区域占地面积约 7 亩，新建两处临时简易停车场，并投入运营，待后期有项目落户再取消该停车场的运营。同时利用兴工十四路以北、107 国道以东现有临时停车场对外开放，占地面积约 6.2 亩。

下一步会按照您的建议制作临时停车场指示牌，预计 8 月份完成。

东西湖区人民政府走马岭街道办事处

2025 年 7 月 30 日

主管领导： 胡 强 联系电话：18674037656

经 办 人： 刘 伟 联系电话：13377853339

抄送：区人大常委会代工委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走马岭街道办事处党政综合办公室

2025 年 7 月 30 日印发
